

证券代码：831173

证券简称：泰恩康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 许丽虹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9,028,853.53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8,545,163.01 元，资本公积为 143,522,940.34 元。鉴于公司经营规模、资产规模持续扩大，公司预期未来将保持良好发展，提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本次利润分配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。拟以现有总股 155,400,0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3,108.00 万元。提议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实施相关具体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8 日